**注音拼音不是死對頭 王春桂**

**筆者在小學服務十六年，教過小一的注音多年，後來在高職教中文輸入，為了配合英打學習，把倉頡轉成英文字母背，經一年的練習，都能達一分鐘三十個字以上的速度。如用拼音就可直接用英文鍵盤及觸覺法輕鬆輸入中英文。拼音的標音與譯音相同，與國際接軌容易；就資訊處理來說拼音也優於注音，因不必在鍵盤上加注音符號及記憶另一套符號位置；在客語及台語等早用拼音的鄉土語言學習來說，拼音更有幫助而能減輕學習的負擔。拼音可以說是多用途的符號。而注音則只有學中文的單一用途。**

**支持注音的最大理由不外乎：注音有利國字書寫及直式中文；小學生課外閱讀書籍都是注音；已順利使用多年。想想一篇好詩或好文章，並不因其為橫寫或直寫，打字或手寫而有所不同。用手機及電腦橫式書寫與日俱增的現在，書法或直寫勢必成為藝術的呈現重於語文的學習及使用。加注音的課外讀物，對非以國語為母語的學生也毫無意義。小學時，我看象形字的中文書報都不看注音，漫畫等沒加注音，一樣看得津津有味。時代環境改變很大，使用多年的工具也要與時俱進，如同算盤及打字機被電腦取代。音符只是輔助語文學習的工具，最終的目的在學會以國語文溝通，瞭解他人及表達自己的情意。**

**個人在數年前，把這兩種音符整理出二十點的比較，請教親友，強調：「台灣小學生要學世界最難寫的繁體中文，已够辛苦，小學前三年幾乎全時間在學注音，與其後來還要再學拼音與國際接軌，甚至捨注音改用拼音來做電腦輸入，或為了加速國際化，教育部猛加英文教學時數，並往下延伸英文教學，何不一開始就教以英文字母為符號的拼音！減輕小學生的負擔並提升教學效果。」表示贊成拼音者超過半數。**

**漢語及通用拼音架構在注音上，只是符號不同，初期可考慮實施兩種符號並存的多元教學。教材方面，像僑委會有拼音及注音的教材，教育部提供多樣學習平台，或鼓勵使用兩音並存的電子書。在師資方面，鼓勵小學老師自學或參加研習一天，學會兩種符號的轉換，再經幾個月的練習即可熟識。在家長方面，用一年的時間宣導「注音學習有兩種選擇」，由家長充分了解後，參與各校語文教學研究會，共同研究並選用適合該校的符號來教學。由本文的比較，相信有遠見者，會選用拼音符號。**

**現在要在台灣推展目前資源較不足的拼音，因資訊電子化提供了物美價廉的多元學習平台，電子字典已雙音並存，可不必付太高的代價就能逐步實施，來造福小學生的語文及資訊學習，改革時機已到，實不容以選用何種拼音有爭議來拖延，真需要抛開「對岸用我就不用」的意識型態，否則我們對不起台灣的下一代。**

**本文刊登於自由時報2018年03月11日**